

带案下访解纠纷 上门听证促息诉

市检察院多措并举打造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还有啥要求，你说出来，今天咱这么多人都在，只要符合要求，我们当场给你解决。”9月22日，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冬伟在临汝镇办理一起因邻里纠纷引发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时，对当事人这样说。作为包案领导，陈冬伟当天邀请人大代表、律师代表、派出所干警、镇村干部到当事人村中，对该案办理情况进行公开听证，通过“带案下访”，在充分阐明法理、讲透情理的基础上，现场解决群众诉求，赢得了信访群众的认可。这是市检察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运用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办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有效推动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的一个缩影。

去年以来，市检察院通过领导包案、带案下访、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等措施，提高信访案件办理质量和效率，有效推动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领导包案带案下访，把矛盾纠纷化

解在“第一线”。该院常态化开展院领导轮流接访、点名接访、包案办理首次信访，包案领导与办案干警主动与信访人所属乡镇街道、行政部门对接，深入基层、直面群众，真心真意察民情、解民忧，注意发现矛盾突出可能存在的“民转刑”线索、立案监督线索，及时与公安派出所、基层政府、村委会合力做好稳控及矛盾化解工作，确保矛盾不上交、信访不上行。2022年以来，该院联合12309检察服务中心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发挥值班律师的法律参谋作用，共同做好来访群众接待工作。通过第三方客观视角，为矛盾化解建言献策，引导来访人员通过法律途径反映诉求、解决问题。近两年共接待来访当事人314人，通过耐心倾听、答疑解惑、释法说理，既解“法结”又化

“心结”，切实维护来访群众合法权益。坚持带案普法，以个案办理带动社会治理。对于因邻里纠纷引发的故意伤害、非法侵入住宅等轻微刑事案件，在作出不起诉决定后主动到案发地开展“上门公开宣告+训诫+普法”活动，如王某某因所放养的羊吃了村民李某家的麦苗二人引发争吵、打架，王某某用放羊鞭子将李某打成轻伤，双方达成和解后该院决定对李某某不起诉并到双方居住地村委会公开宣告、训诫，通过被不起诉人现身说法，起到办理一案、警示一批、教育一片、预防犯罪的目的，为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发挥积极作用。

坚持多元救助，解群众燃眉之急。该院要求检察干警在办理信访案件时应全面审查信访人家庭状况、生活环境、合理诉求，对家庭困难、因案致贫、陷入困境的来信来访人员，在进行司法救助的同时，会同民政、妇联、教育等部门开展协同帮扶。2022年以来共为30名群众申请

并发放司法救助金15万余元，对14名困境群众、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协助开展低保办理、学费减免等救助工作。

坚持“应听证、尽听证”，公开接受监督。该院对于办理的拟不批准逮捕、拟不起诉、刑事申诉、申请立案监督、民事监督等各类案件，充分运用公开听证、简易听证、上门听证等形式，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等社会各界代表参与听证，通过检察机关和听证员共同答疑解惑，让检察办案、第三方评判、群众见证等形成合力，让公平正义看得见、听得懂、真实可感。近两年共对127起案件进行公开听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市检察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运用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从源头预防和减少涉检信访问题的发生。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郭慧利

“受害人”变“嫌疑人”？

寄料派出所破获一起案中案



抓捕嫌疑人鲁某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近日，我市警方收到上级公安机关下发资金预警见面劝阻工作指令：“被预警人员鲁某可能正在被诈骗，请寄料派出所核查并进行反诈预警劝阻。”接到指令后，寄料派出所立即安排民警进行电话核实，但鲁某的电话一直未能接通。在核实鲁某身份信息，并试图通过联系附近亲属进行预警劝阻时，却不想有了“意外收获”。

经查询发现，鲁某因电信诈骗帮信罪于9月19日被山东警方、内蒙古警方同时上网追逃。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骗子差点也被骗了。

为防止鲁某被漏，并在最短时间内将该犯罪嫌疑人抓获，寄料派出所民警全力

研判后，最终确定了鲁某在江苏省镇江市某公司上班。民警一边对鲁某进行劝说，规劝其主动到当地公安机关投案，一边联系镇江市公安机关对其进行抓捕。9月20日上午，镇江市当地公安机关对鲁某进行抓捕时发现，鲁某已经离开镇江市。知道该消息后，民警立即开展分析研判，通过多种侦查手段成功锁定鲁某的活动轨迹，知晓鲁某已经搭乘顺风车前往许昌，办案民警连夜开车前往许昌将鲁某抓获到案。

到案后，民警首先询问鲁某是不是向陌生账号转账了，鲁某称其银行卡、信用卡借给朋友使用刷流水，未被诈骗。经讯问，在事实与证据面前，鲁某对其涉嫌电信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市公安交警大队

曝光5起典型事故案例

西向东鲁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碰撞，致鲁某受伤车辆损坏，造成交通事故。

8月17日10时许，关某驾驶浙A8**6号重型货车，沿207国道由南向北行驶至小屯镇李珍庄路段时，因操作不当与孙某驾驶的冀B9**3号重型货车相撞，致车辆受损，造成交通事故。

8月17日17时30分，靳某驾驶豫A2**E的重型货车，沿207国道由东向西行驶至小屯镇青年渠路段时，与由北向南行驶的张某驾驶的电动三轮车相撞，致使张某受伤、两车受损，造成交通事故。

8月18日12时许，在蟒川镇永泰煤矿路段，何某驾驶电动二轮车由北向南行驶时，与孙某停放在道路西侧车牌鲁PG**7号重型半挂牵引车发生碰撞，致三人受伤、两车受损，造成交通事故。

8月17日7时许，在汝州市前石线与严和路交叉口，陈某驾驶豫DR**8号重型货车由西向南右转弯行驶时，与由

西向东鲁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碰撞，致鲁某受伤车辆损坏，造成交通事故。

8月15日7时许，在市区双拥路与专业户街交叉口，赵某驾驶豫RF**3号重型半挂牵引车、豫R**8挂重型自卸半挂车由南向北行驶时，与由北向东左转弯张某驾驶的两轮电动车相撞，致张某受伤、车辆受损，造成交通事故。

8月17日7时许，在汝州市前石线与严和路交叉口，陈某驾驶豫DR**8号重型货车由西向南右转弯行驶时，与由

3名民警开会途中抓获盗窃惯犯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夏季治安打击整治活动开展以来，汝州公安坚持严厉打击各类现行违法犯罪的同时，持续加大在逃人员的追逃打击力度。近日，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民警开会途中成功抓捕一名涉嫌盗窃的网上逃犯，为夏季行动再添新战果。

9月21日，市公安局指挥中心3名民警到平顶山市公安局参加会议。15时许，正在高速路上行驶的他们收到工作群内洛阳市公安局发来的协查通报：系列盗窃案嫌疑人李某昨晚在洛阳市区疯狂盗窃30余家商铺，目前该嫌疑人乘坐大巴车潜逃，已进入汝州市，请立即协助抓捕。

接到指令后不久，前方对向车道的一辆大巴车外观颜色与嫌疑人乘坐车辆相似，但疑似大巴车转瞬即逝，3名民警

立即报告指挥中心，协助研判。几分钟后指挥中心传来指令，确定该车正是嫌疑人乘坐车辆，李某极有可能还在车上。抓捕时机稍纵即逝，3名民警立即在前方高速公路调整方向，向大巴车追去。

为避免打草惊蛇，在情指中心的支持下，第一时间与客车驾驶员取得联系，掌握嫌疑人李某的座位情况和衣着特征，同时要求驾驶员缓慢降低车速，引导车辆在前方服务区停靠，并在停车后立即熄火打开前门，配合进行抓捕行动。当日15时30分许，嫌疑人搭乘的大巴车驶入汝州服务区，3名民警立即上车，快速锁定嫌疑人，趁其不备及时抓捕控制，携带大量盗窃而来的现金准备出逃的嫌疑人李某被成功抓获。随后，嫌疑人李某被带至市公安局进行调查。

目前，嫌疑人李某已移交洛阳警方处理，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隔空”劝说，这两嫌疑人投案自首了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市公安局庙下派出所立足本职，针对夏季社会治安特点，大力开展社会面巡逻防控，治安重点区域整治，立足一村一警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主防职能，积极摸排各类违法犯罪线索，全面净化辖区治安环境。近日，庙下派出所成功劝投两名网上逃犯。

近日，庙下派出所辅警陈楠召等在入户走访群众过程中得到线索，因涉嫌隐瞒、掩饰违法犯罪所得收益案被郟州市公安局上网追逃的嫌疑人高某，目前可能在家。得到线索后，陈楠召迅速向所长李坤鹏进行了汇报。在李坤鹏指导下，陈楠召等人通过摸排走访得到高某联系方式并与高某取得联系，经耐心劝说、释法析理，最终，高某于9月20日到庙下派出所投案。

辅警朱宝宝等在日常工作中对本辖区逃犯信息进行梳理排查时，注意到因涉嫌诈骗案被上海市警方上网追逃的嫌疑人鲁某的信息。朱宝宝等充分发挥驻村辅警信息获取及时的优势，迅速开展行动，通过鲁某的亲朋好友联系到其本人，对鲁某展开了耐心的劝投工作。通过与鲁某讲法律政策、做思想教育，规劝鲁某投案自首争取从宽处理。最终，鲁某于9月21日到庙下派出所投案。

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分别移交案件管辖地公安机关处理。

蟒川派出所

“追逃专业队”连连抓获上网追逃人员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今年5月以来，市公安局蟒川派出所主动出击，举全所之力打造“追逃专业队”，每天对追逃信息进行搜集整理、分析研判，在获取逃犯具体线索后，无论深夜白天、周末节假日，民警果断出击，快速前往，选择合适的抓捕时机，一招制敌，提高抓捕成功率，接连抓获上网追逃人员。

5月10日23时，深夜人静，蟒川派出所民警值班时发现，白某为挣“快钱”，参与“跑分”活动被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上网追逃。获取犯罪嫌疑人线索后，办案民警连续两天艰苦摸排、架网布控，成功将犯罪嫌疑人白某抓获。

5月23日，该所民警在梳理线索时发现，在广西涉嫌诈骗的唐某可能藏匿于我市。民警在精准研判其活动轨迹的同时，积极开展劝投工作。经过教育规劝、耐心疏导，5月24日10时，成功将唐某劝投归案。

6月25日，该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因涉嫌生产、销售、提供假药违法犯罪的路某被江西公安上网追逃，潜逃至我市。获知线索后，民警经综合研判和追踪调查，立即组织警力将路某抓捕归案。

6月30日，办案民警通过分析研判，锁定上网逃犯张某，在蟒川镇河西村将张某抓获。据查，张某在网上认识一网友，在对方的介绍下提供银行卡供他人使用，并从中非法获利，被湖南省耒阳市公安局上网追逃。

7月15日，该所民警摸排到因参与电信诈骗犯罪活动被广东省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上网追逃的樊某是我市居民，目前在浙江省杭州市务工。民警通过对其家属讲法律政策、分析利害关系等多渠道工作并进，最终樊某主动到市公安局投案。

7月23日，办案民警通过精准研判和细致摸排，发现因涉嫌诈骗被陕西省富平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上网追逃的张某某在我市有活动轨迹。在充分掌握了犯罪嫌疑人的活动规律后，办案民警第一时间展开抓捕行动，将其抓捕归案。

屡“醉”不改！

一男子三次酒驾均被查！



正在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

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这是平安出行的基本常识。可是有些人，总要在违法的边缘疯狂试探，最终受到法律制裁。

9月21日13时许，机动车驾驶人马某酒后驾驶小型普通客车行驶至杨楼镇西史庄村附近道路时，被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巡警二中队执勤民警韩玺和何灵宾当场查获。经呼气式酒精检测仪检测，结果显示为48mg/100ml，马某的行为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而更让人惊讶的是，经现场执勤民警调查核实，发现马某竟是第三次酒驾被查。原来，民警在对其驾驶证信息进行核查时发现，驾驶人马某竟然已有两次酒后驾驶的“前科”，马某于2022年9月、2023年6月两次因酒后驾驶机动车被交警查获，给予其行政处罚并教育，其驾驶证也已被吊销，这次是马某第三次酒后无证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

最终，马某因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公安机关依法对其处以罚款2000元、行政拘留5天的处罚。

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汝州交警

开展现场急救技能培训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9月26日下午，市公安交警大队联合市人民医院，围绕急性胸痛鉴别诊断及处理和心肺复苏方面专业知识技能培训为主题，开展专业急救技能培训，共160余名民辅警参加培训。

培训现场，市人民医院心内科副主任、心血管二病区及心脏重症监护病区主任、主任医师韩浩峰，结合自身多年来的临床经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真实的病例，介绍了引发急性胸痛的病因、特征和临床表现以及急性高危胸痛的预后和诊断原则；心血管内科一病区主任、主任医师杜平从如何认识发现冠心病、动脉粥样硬化的发展进程、血栓形成、冠心病的诊断及治疗以及如何通过调整不良的生活方式去纠正危险因素等方面，详细讲解了冠心病对健康的威胁和日常健康保健知识。

系统理论讲解后，为固化培训实效，提升急救效能，医护人员带领广大民警现场进行急救模拟演练，使参训民警从听觉、视觉、触觉上加深了对突发事件现场救护措施技能掌握，促进学以致用，推动学以致用，提升民警辅警处置突发疾病能力和自救互救能力。

大峪派出所破获一起工地盗窃案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市公安局依托“夏季行动”，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突破口，心系企业安全需求，聚焦护企安商，以打开路、以防为先，严惩涉企违法犯罪，始终以“小案不小、全力以赴”的决心，严厉打击盗窃骗等侵财违法犯罪，当好护航企业发展的“藏蓝盾牌”。近日，大峪派出所迅速破获一起工地盗窃案，将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

“工地上有施工设施被偷了，损失不小。”7月9日上午，大峪派出所接到辖区某工地报警称，工地上有物品被盗。值班民警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勘察和实地走访，并同步将情况上报市公安局合成作战中心和刑侦大队。经调取物证、走访调查、分析研判等工作，办案民警迅速锁定附近村民郭某、郭某卫、何某某三人有重大作案嫌疑，案件的真相也浮出水面。

原来，大峪镇村民郭某与何某某无意间发现，山上一工地内堆放着几根挖掘机炮锤尖，且周边没有遮挡看似无人看管，便商量着将其盗走。7月8日晚9时许，郭某

伙同何某某驾驶一辆蓝色三轮车，趁着夜色潜入工地实施盗窃，由于设备太重二人搬不动，便联系了同村的郭某卫到场帮忙搬运，三人共盗走价值千元的炮锤尖两根。盗窃成功后，三人“意犹未尽”，又趁着夜色前往另一工地，期间又盗取一台电机马达、两个水泵以及水管、电缆线等设备，随即便拉到废品收购站进行销赃。次日，工地负责人发现设备被盗，立即报警。

8月10日，迫于警方追捕压力，犯罪嫌疑人郭某向公安机关投案。郭某落网后，郭某卫、何某某一直外逃，拒不到案。9月初，办案民警通过分析研判，发现犯罪嫌疑人郭某卫、何某某在洛阳市有活动轨迹。获悉线索后，大峪派出所立即组织警力前往该地实施抓捕行动。经过大量走访摸排和连续蹲守，9月13日，在洛阳警方的配合下，民警最终将藏匿在洛阳市的犯罪嫌疑人郭某卫、何某某抓获归案。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郭某卫、何某某对其伙同郭某在大峪镇工地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三人因



犯罪嫌疑人到案

涉嫌盗窃罪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